

ONE HUNDRED OF
WORLD LITERATURE CLASSICS

安徒生童话

(丹麦) 安徒生



中国戏剧出版社

安徒生童话

[丹麦]安徒生 著
袁健琳 译



中国戏剧出版社

世界文学名著百部 石宗宾主编

中国戏剧出版社出版

(北京海淀区北三环西路大钟寺南村甲 81 号)

(邮政编码:100086)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 经销

北京振兴源印务有限公司 印刷

850×1168 毫米 1/32 开本

2002 年 6 月第 1 版 2002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500

ISBN 7-104-01558-2/I·636 定价:9666.00 元



前　　言

《安徒生童话集》是丹麦著名作家安徒生的传世作品，安徒生一八〇五年出生于丹麦中部富恩岛上的奥登塞镇。他的父亲是一个鞋匠，从童年起，安徒生就饱尝了生活的艰辛。那时刚好是拿破仑在欧洲掀起一系列战争的年代。丹麦站在拿破仑的一边，成为交战国。战争的负担很沉重，而这沉重的负担被转移到广大的劳动人民身上，他们越来越穷困。安徒生的父亲生活无着，被迫到拿破仑的军队中当一名雇佣兵。两年后，因为身体不支而退伍，不久便去世了。母亲只能替人洗衣度日，儿时和少年时代安徒生就一直在饥饿中度过。实际上他未曾有过幸福的童年——这也是他后来决心为孩子们写童话的一个原因。

安徒生很早就想当一名艺术家，一个演员。为了追求梦想，他十四岁时就只身奔赴京城哥本哈根。最初他想找机会学习，当一名芭蕾舞演员，可是饥饿和贫困已经毁坏了他的健康，他的体形不够条件。但他有一个好的声音，因此他又想当一名歌剧演员，可是很不幸，一场严重的感冒，使安徒生的声音变粗了，他的这个追求又失败了。不过他在这追求中所表现的毅力和决心却打动了一些艺术家的心。于是这些艺术家集资出钱供他上学。

尽管他对学校的课程及教学的方式不感兴趣，可他在学校



安徒生童话

中接触到许多书本。他在学校的图书馆阅读了大量丹麦和世界的文学名著，这为他后来从事文学创作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到了十七岁的时候，安徒生决定通过文学作品来表现人生。于是他开始从事写作。他写过剧本，散文，诗，游记，长篇小说。他的一部长篇小说名叫《即兴诗人》，甚至还成了一部畅销书。但是这是一八三五年之前的事。就在这年元旦，他在给一个朋友的信中说：“现在我要开始给孩子们写童话，你要知道，我要争取未来的一代！”不久他在另一封信中谈到他的童话创作时说：“这才是我的不朽的工作呢！”那时他刚刚满三十岁。从此以后，他把全部精力和生命都贡献给这“未来的一代”。过去他在生活中所受的折磨，在文学和艺术的领域里各方面所作的努力——也包括他的失败，似乎全都是为他这“不朽的工作”作准备。他非常勤奋。从此，每年圣诞节他总要出一本童话集，献给他的小读者。在欧洲圣诞节是盛大的节日，孩子们特别喜欢过圣诞节。他选择这个节日出版他的童话，说明了他对孩子们的感情。他是严肃认真地要争取这“未来的一代”。一直到一八七三年他去世的前两年，安徒生没停止过童话创作。他一生一共发表了一百六十八篇童话和故事。

安徒生的童话创作可以分做三个时期。第一个时期的童话，也就是“讲给孩子们听的故事”，是在一八三五年到一八四五年这十年间写成的，例如《小意达的花儿》、《豌豆上的公主》、《拇指姑娘》、《夜莺》、《丑小鸭》和《皇帝的新装》等，这个时期的作品。想象丰富、故事生动、语言活泼、诗意图浓，最能够代表他的童话创作的艺术，也是他在童话创作中现实主义和浪漫主义相结合的典范。一八四五年后他开始写一种“新的童话”。所谓“新”，其实倒似乎有些“旧”。安徒生减少



了故事中的浪漫主义成分，用比较直截了当的手法描写现实的生活，如《卖火柴的小女孩》、《影子》和《母亲的故事》等，到了一八五二年，他干脆把他新的创作名为“故事”。《柳树下的梦》、《她是一个废物》、《园丁和主人》和《单身汉的睡帽》等，就是这类作品的代表。这些作品采取现实生活 的直接描述，可它们又与一般的小说不同，仍然保持着某些童话的特色和幻想。总的来说，他这个时期的作品的调子是低沉的，忧郁的。

安徒生在他开始写童话的时候，他在给一个朋友的信中写下这样的话：

“我现在爱艺术，是因为艺术肩负有崇高的使命。”写童话也是一种艺术，它也“负有一个崇高的使命”——那就是教育人民。安徒生的童话是立足现实生活，但在现实生活的基础上又充满了他对于人类美好未来所作的想象和希望。他热爱“人”，更当然也热爱“人”的生活。在《海的女儿》这篇童话中，他把“人”描写得那么庄严，高贵与美丽，“海的女儿”把获得一个“人”的灵魂当作她最高的志愿和理想。

“海的女儿”对生命的追求，她的坚韧和牺牲精神，打动了无数读者的心。丹麦人为了使她永垂不朽，特地为她在他们首都的入口处立了一座铜像。这同时也是对他们的童话作家安徒生及其童话作品的一个评价和肯定。安徒生的童话也是诗，安徒生本人就是个诗人、哲学家、思想家和民主主义者。这几个因素结合在一起，促使他的童话成为不朽的作品。



目 录

打火匣	(1)
小克劳斯和大克劳斯	(9)
豌豆上的公主	(23)
小意达的花儿	(25)
拇指姑娘	(34)
顽皮的孩子	(46)
旅伴	(49)
海的女儿	(68)
皇帝的新装	(92)
幸运的套鞋	(97)
雏菊	(134)
坚定的锡兵	(138)
野天鹅	(143)
天国花园	(158)
飞箱	(172)
鹳鸟	(180)
铜猪	(186)
永恒的友情	(199)
荷马墓上的一朵玫瑰	(210)
梦神	(212)
玫瑰花精	(226)
猪倌	(232)



安徒生童话

荞麦	(238)
安琪儿	(241)
夜莺	(244)
恋人	(255)
丑小鸭	(258)
枫树	(269)
白雪皇后	(279)
接骨木树妈妈	(317)
织补针	(325)
钟声	(329)
妖山	(334)
祖母	(340)



打火匣

公路上有一个正在开步走的士兵——，二！一，二！他腰间挂着一把长剑，背着一个行军袋，现在要回家去，因为他已经参加过好几次战争。他在路上碰见一个老巫婆；她的下嘴唇垂到她的奶上，她是一个非常可憎的人物。她说：“晚安，兵士！你的行军袋真大，你的剑真好，你真是一个实实在在的兵士！现在你想要多少钱就可以有多少了。”

“谢谢你，老巫婆！”兵士说。

“那棵大树你看到了吗？”巫婆说，同时指着他们旁边的一棵树。“那里面是空的。如果你爬到最上面，就可以看到一个洞口。你从那儿朝下一溜，那样你可以钻进深深的树身里。在你腰上我系一根绳子，这样，你喊我的时候，梗可以把你拉上来。”

“我为什么要下去？”兵士问。

“取钱呀，”巫婆回答说。“你钻进树底下去，就会看到一条宽大的走廊。由于那里点着一百多盏明灯，所以灯火通明。你会看到三个门，钥匙就在门锁里，三个门都可以打开。你走进第一个房间，当中有一口大箱子，上面坐着一只狗，长着一对茶杯似的大眼睛。但是你不要管它！我给你一块蓝格子布围裙。你把它铺在地上，然后赶快走过去，把那只狗抱起来，放在我的围裙上。然后你就把箱子打开，里面全是钱，你想要多



安徒生童话

少就可以拿多少。这些钱都是铜铸的。但是如果你想取得银铸的钱，就得走进第二个房间里去。不过那儿坐着一只狗，它的眼睛更大，跟水轮车一样。可是你不要去理它。用同样的方法，你就可以取到银子铸的钱。可是，如果你想得到金子铸的钱，你也可以达到目的。你拿得动多少就可以拿多少——假如你到第三个房间里去的话。不过坐在这儿钱箱上的那只狗的一对眼睛，可有‘圆塔’那么大啦。要知道，它才算得是一只狗啊！可是你一点也不必害怕。你只消把它放在我的围裙上，它就不会伤害你了。然后你从那个箱子里能够取出你想要的金子。”

“这个主意不错，”兵士说。“不过我拿什么东西来酬谢你呢，老巫婆？你不会平白无故的这么好吧。”

“不要，”巫婆说，“我一个铜板也不要。我只要你替我把我的祖母上次忘掉在那里的那个旧打火匣取出来就可以了。”

“好吧！请你把绳子系到我腰上吧。”兵士说。

“好吧，”巫婆说。“给你我的蓝格子围裙吧。”

兵士爬上树，一下子消失在那个洞口。正如老巫婆说的一样，他现在来到了一个大走廊，在这里面点着几百盏灯。

他打开第一道门。哎呀！正如老巫婆所说，果然有一条狗坐在那儿。眼睛有茶杯那么大，直瞪着他。

“你是个好东西！”兵士说。于是他就把它抱到巫婆的围裙上。然后就取出许多铜板，装了满满一口袋。他把箱子锁好，把狗儿又放到上面，于是他就走进第二个房间里去。哎呀！同第一个房间的情况差不多，唯一不同的是狗的眼睛大得简直像一对水车轮。

“干吗这样看我？”兵士说。“这样你就会弄坏你的眼睛



啦。”他把狗儿抱到女巫的围裙上。一看到箱子里有那么多银币，他就把他所有的铜板都扔掉，用衣袋装满了银币，甚至连行军袋都装满了。随后他就走进第三个房间——妈呀，这可真有点吓人！这儿的一只狗，两只眼睛真正有“圆塔”那么大！它们简直像轮子在脑袋里转动着。

“晚安！”兵士说。他把手举到帽子边上然后对狗行了个礼，因为这样的一只狗儿他以前从来没有看见过。不过，他对它瞧了一会儿以后，心里就想，“时候差不多了，该把它抱下来了。”于是就行动起来。接着他就打开箱子。乖乖！那里面的金子真够多！他可以把卖糕饼女人所有的糖猪都买下来，他可以用这金子把整个的哥本哈根买下来，他可以把全世界的锡兵啦、摇动的木马啦、马鞭啦，全部都买下来。是的，钱太多了——兵士把他衣袋和行军袋里满装着的银币全都倒出来，把金子装进去。这次，他连他的帽子和皮靴也全都装满了；他几乎连走也走不动了。现在他的确有钱了。他把狗儿又重新放到箱子上去，锁好了门，在树里朝上面喊一声：“老巫婆，把我拉上来呀！”

“打火匣你拿到了吗？”巫婆问。

“啊呀！”兵士说。“我把它扔在脑后了。”于是他又走下去，把打火匣取来。巫婆把他拉了出来。现在他又站在大路上了。他的衣袋、行军袋、皮靴、帽子，里面全是钱。

“打火匣干什么用的？”兵士问。

“不要问这么多，跟你没有关系，”巫婆反驳他说。“你已经得到钱——你只消把打火匣给我好了。”

“废话少说！”兵士说。“请你马上告诉我，你要它有什么用。不然我就抽出剑来，把你杀了。”



“我不会给你说的！”巫婆说。

兵士一下子就砍掉了她的头。她倒了下来！他把她的围裙拿出来把钱全放在里面，像一捆东西似的背在背上；然后把这个打火匣放在衣袋里，一直向城里走去。

这是一个华丽的城市！他在这个城市里的最豪华的旅馆里住着，开了最舒服的房间，叫了他最喜欢的酒菜，因为他现在有的是钱。那个给他擦皮鞋的人觉得，像他这样一位有钱的绅士，他的这双皮靴真是旧得太滑稽了。但是新的他还来不及买。第二天他买到了漂亮的衣服和合适的靴子。现在我们的这位兵士成了一个风度翩翩的绅士了。大家把城里所有的一切事情都告诉他，告诉他关于国王的事情，告诉他这国王有一个非常美丽的公主。

“在什么地方可以看到她呢？”兵士问。

“谁也不能见到她。”大家齐声说。“她住在周围有好几道墙和好几座塔一幢宽大的铜宫里。只有国王本人才能在那儿自由进出，其他的人谁也不能进去。因为从前曾经有过一个预言，说她将会嫁给一个普通的士兵，国王听了非常生气。”

“我倒想看看她呢，”兵士想。但是他知道这是不可能的？

他现在生活得很愉快，常常到国王的花园里去逛逛，到戏院去看戏，送许多钱给穷苦的人们。这种做法受到大家的欢迎，因为他自己早已体会到，没有钱是多么可怕的事！现在他有钱了，穿得都是绫罗绸缎，非常漂亮华贵，而且还交了很多朋友。这些朋友都说他是一位豪侠之士，一个稀有的人物。这类话使这个兵士听起来非常舒服。不过他的钱只出不进。所以最后他只剩下两个铜板了。因此他就不得不从那些漂亮房间里搬出来，住到顶层的一间阁楼里去。连他自己的皮鞋也只好



自己擦，自己用缝针补自己的皮鞋了。由于走上去要爬很高的梯子。所以他的朋友谁也不来看他了。

有一天，晚上天很黑。他连一根蜡烛也买不起。这时他忽然记起，自己还有一根蜡烛头装在那个打火匣里。他把那个蜡烛头从打火匣取出来。当他在火石上擦了一下、火星一冒出来的时候，房门忽然自动地开了，那条眼睛有茶杯大的狗儿就出现在他的面前，它说：“我的主人，有什么吩咐？”

“这是怎么一回事儿？”兵士说。“这真是一个滑稽的打火匣。是不是我让它做什么它就做什么，那该有多好啊！替我弄几个钱来吧！”他对狗儿说。于是“嘘”的一声，狗儿就无影踪了。一会儿，又是“嘘”的一声，狗儿嘴里衔着一大口袋的钱回来了。

兵士现在才知道这是一个多么奇妙的打火匣。只要擦一下，那只坐在铜钱箱上的狗就出现了。要是他擦它两下，那只有银子的狗儿就来了。要是他擦三下，那只有金子的狗儿就出现了。这一切太美妙了，这一来兵士又有钱了。现在又搬到那几间华美的房间里去住，又打扮得漂亮起来了。他所有的朋友马上又认得他了，并且还非常关心他起来。

有一次他心中想：“那位公主人们不能去看，也可算是一桩怪事。大家都说她很美，但谁也没见过。不过，假如她老是独住在那有许多塔楼的铜宫里，太闷了，真没意思！我太想见她一眼啦——我的打火匣在什么地方？”他拿出打火匣擦出火星，马上“嘘”的一声，那只铜狗儿就跳出来了。

“虽说现在已是夜晚，”兵士说。“不过我很想看一下那位公主哩，哪怕一眼也好。”

狗儿立刻就消失在门口。出乎这兵士的意料之外，一会



儿，狗驮着睡着的公主回来了。谁都可以看出她是一个真正的公主，因为她非常漂亮可爱。这个兵士忍不住吻了她一下，说他是丘八一点也亏不了他。

狗儿又带着公主回去了。天亮以后，当国王和王后正在饮茶的时候，公主说她在晚上做了一个很离奇，怪诞的梦，梦见一个兵和一只狗，她骑在狗身上，那个兵吻了她一下。

“这故事倒是一个很好玩的！”王后说。

因此第二天夜里国王派了一个老宫女守在公主的床边，来看看是怎么一回事。这究竟是梦呢，还是什么别的东西。

那个兵士非常想再见到这位可爱的公主。因此狗儿晚上又来了，背起她，尽快地跑走了。那个老宫女立刻穿上套鞋，紧跟在后面，以同样的速度追赶。当她看到他们跑进一幢大房子里去的时候，她想：“我终于知道怎么回事了，我要记住这个地方。”于是她就在这门上用白粉笔画了一个大十字。随后她就回去睡觉了，不久狗儿把公主送回来了。狗儿回来时看到主人的门上有一个用白粉笔画的一个十字时，立马知道怎么回事了。它也取一支粉笔来，在城里所有的门上都画了一个十字。这件事做得很绝，因为所有的门上都有了十字，那个老宫女就找不到正确的地方了。

早晨，国王、王后以及所有的官员在那位老宫女的带领下都早早的来了，要去看看公主所到过的地方。

当国王看到第一个画有十字的门的时候，他就说：“就在这儿！”

但是聪明的王后发现另一个门上也有个十字，断言道：“亲爱的丈夫，不是在这儿呀？”

这时大家好像同时发现新大陆似的都齐声说：“那儿有一



个！那儿还有一个！”因为他们无论朝什么地方看，只要是有的地方上面都有十字。所以他们认为，这一定是谁动了手脚，那个地方是，至少今天是找不到了。

不过王后是一个非常聪明的女人。她不仅会坐四轮马车，而且还能做其他的事情。她取出一把金剪刀，把一块绸子剪成几片，缝了一个很精致的小袋，里面装满了很细的荞麦粉，系在公主的背上。这样布置好了以后，然后在袋子上剪了一个小口，好叫公主走过的路上，都撒上细粉。

晚间狗儿又行动了。它把公主背到背上，背着她跑到兵士那儿去。目前，兵士已经爱上了她。他多么想成为一位王子，和她结婚呢。

出于狗儿的意料之外，面粉已经从王宫那儿一直撒到兵士那间屋子的窗上——它就是在这儿沿着墙爬进去的。早晨，国王和王后非常明白，知道他们的女儿曾经到什么地方去过。他们把这个兵士抓来，关进牢里去。

他现在坐在牢里了。嗨，那里可真恐怖！人们对他说：“明天你就要去见上帝了，国王会把你给绞死的。”这句话听起来可真不是好玩的，而且他把打火匣也忘掉在旅馆里。在那恐怖的牢里呆了一夜，第二天早晨，他在上绞架时望见许多人从小窗的铁栏杆里涌出城来看他上绞架。他听到鼓声，同时看到兵士们迈步向前。所有的人都在向外面跑。一个鞋匠的学徒也在其中。他还穿着皮围裙和一双拖鞋。他跑得那么快，连他的一双拖鞋也给跑飞走了，由于跑得太快，没顾及前面，咚的一声撞到一堵墙上。那个兵士就坐在那儿，在铁栏杆后面朝外望。

“喂，你不要这么急呀！你这个鞋匠的小鬼！”兵士对他



说。“现在有什么可看的，等我到了刑场以后才好看呢！不过，在我死之前，你可以意外的得到四块钱，假如你跑到我住的那个地方去，把我的打火匣取来。但是你必须快马加鞭尽力赶回才行。”这个鞋匠的学徒很想得到那四块钱，所以转身就跑，把那个打火匣取来，交给这兵士，同时——唔，我们马上就可以知道事情起了什么变化。

一架高大的绞架已经在城外面竖起来了。它的周围站着许多兵士和黑压压的老百姓。国王和王后；面对着审判官和全部陪审的人员高高在上，坐在一个华丽的王座上面。

当兵士正要把绞索套到他脖子上的时候，他说，当一名囚犯在执行之前，可以有一个无罪的要求，人们应该让他得到满足：他非常想抽一口烟，这可是在这世上最后一口烟。

对于这要求，国王不是冷血动物，他答应了他。所以兵士就取出了他的打火匣，擦了几下火。——二——三！忽然三只狗儿都跳出来了——铜狗、银狗、金狗，可以想象一下，这三只狗的出现，会给在场的每一个人带来什么样的感觉。

“请帮助我，不要叫我被绞死吧！”兵士说。

这时这几只狗儿就向法官和全体审判的人员扑来，咬着那个人的鼻子，拖着这个人的腿，把他们扔向空中有好几丈高，他们落下来时都跌成了肉酱。

“不准这样对付我！”国王说。不过最大的那只狗儿还是拖住他和他的王后，把他们跟其余的人同等对待，毫不客气，所有的士兵都害怕起来，老百姓不知是兴奋地欢呼雀跃，还是害怕，也都叫起来：“小兵，你做咱们的国王吧！你跟那位美丽的公主结婚吧！”

这么着，大家就把这个兵士拥进国王的四轮马车里去。那



三只狗儿就在他面前舞来跳去，同时高呼：“万岁！”孩子们吹起口哨来；士兵们也纷纷给这位兵士行起礼来。那位公主走出她的铜宫，做了王后，感到非常幸福。结婚典礼举行了足足八天。那三只狗儿也上桌子坐了，人模人样的，此时他们的眼睛睁得比什么时候都大。

小克劳斯和大克劳斯

很久以前，有一个村子里有两个人。两个人同叫一个名子——都叫克劳斯。然而一个有四匹马，另一个只有一匹马。为了要把他们两人分得清，大家就把只有一匹马的那个叫小克劳斯，把有四匹马的那个叫大克劳斯。现在就让我们可以听听他们每人做了些什么事情吧，这是一个真实的故事。

小克劳斯每天要替大克劳斯犁田，大克劳斯把小克劳斯仅有的一匹马也借走了。大克劳斯用自己的四匹马来帮助他，可是每星期只帮助他一天，而且这还是在星期天。好呀！小克劳斯喜欢在空中啪嗒啪嗒地响着鞭子。在这一天，它们就好像全都属于他一个人的。太阳欢快地普照着大地，所有教堂尖塔上的钟都敲出做礼拜的钟声。大家都穿出了最漂亮的衣服，胳膊底下夹着圣诗集，走到教堂里去听牧师讲道。他们都看到小克劳斯在地里正愉快地犁田，用他的“财产”。他把鞭子在这几匹牲口的上空抽得嗒嗒的响个不停，同时喊着：“我的五匹马儿哟！使劲呀！”